

2025 年度
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
服务中心（本级）单位预
算

目录

第一部分.....	1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6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6
一、收支预算总表.....	7
二、收入预算总表.....	8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4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8
第三部分.....	19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8
第四部分.....	29
名词解释.....	2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本级）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有关智慧城市建设的法规、规章和政策；组织编制智慧城市建设的顶层设计、总体规划、规范标准及年度工作计划。

（二）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要求，牵头开展智慧城市建设重要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意见建议，为市委、市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三）承担市“智慧福州”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根据领导小组研究批准的全市智慧城市工作计划，组织实施或协调相关单位，统筹推进智慧城市各项工作和重点项目的建设。

（四）会同市“数字福州”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整合城市运行监控、预测预警、综合决策、应急指挥等城市管理信息资源。

（五）负责智慧城市综合管理服务总平台、数字城管系统等子系统的日常运行管理工作。

（六）负责依托信息服务平台开展市民和社会组织的政策咨询、行政投诉、企业服务、便民生活、紧急引导服务，跟踪督促有关责任单位处置工作，负责全市非紧急类公共服务热线的整合。

（七）负责城市管理问题收集、分解、认定和指挥派遣，

并协调、跟踪督促有关责任单位按期处置。

（八）指导县（市）区及市直有关部门做好智慧城市综合管理服务总平台的运用和管理。

（九）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本级）单位包括 9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一）	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本级）单位主要任务是：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智慧城市建设相关要求，稳步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着力推进数字城管平台提档升级。一是进一步优化提升系统数据分析能力。结合工作实际，力争引入城市管理“大模型”等先进人工智能方面应用，推进数字化城市管理向智慧化城市管理转变，促进系统平台大数据分析、智能化应用能力得到较大提升。二是进一步强化数字城管智能化水平。参照天津、石家庄、温州等智能化信息采集应用较好

城市的做法，进一步提高采集 AI 智能化工作占比，实现福州市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智能巡查为主 人工巡查为辅”的信息采集新模式。

（二）探索构建智能化城市治理体系。一是集成社区相关业务系统，搭建社区汇聚数据库，对基层数据进行统一规范管理，建设基层社区工作一站式服务平台，为后续福州市城市运行和治理提供强有力的数据资源和能力支撑。二是以基层网格整合为基础，以“数字化+”为手段，将网格化管理理念和工作模式延伸、拓展到社会治理领域，按照“市级统建、五级贯通”的原则，建设城市运行和治理一体化平台。三是奋力建设不可移动文物数据库，力争完成项目采购，在一年内完成建库相关工作。

（三）稳步提升便民惠企服务能力。一是优化提高政务服务水平。配合市数据管理局认真做好省对市“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政务服务、政务服务“好差评”等考核工作。持续推进闽商通涉企服务专区建设，发挥我市对台优势，促进两岸融合发展。积极推进完成营商服务平台项目终验工作，助力优化营商环境。二是努力推进 e 福州平台各项目移交工作。与市电子信息集团做好沟通对接，确保 e 福州平台顺利完成交接。三是积极推进新项目建设工作。推进智慧护工、智慧出行、e 福州自助终端运维服务等一批新生成项目采购及建设工作。

（四）做好网格化治理相关工作。做好网格化运行管理

的标准化机制和任务，负责对采集事项统一采集、统一汇聚、统一转派、统一办理流程、统一数据归集、统一监督管理，形成网格事项清单化、数据采集标准化、业务流程规范化的网格化治理高效运行体系。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4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7.8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487.44	支出合计	1487.44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487.44	1487.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01	1354.0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54.01	1354.01									
2010350	事业运行	406.01	406.0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48.00	94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4	45.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4	4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6	30.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8	15.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89	87.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89	87.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70	41.70									
2210202	提租补贴	8.01	8.01									
2210203	购房补贴	38.18	38.1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487.44	539.44	948.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01	406.01	94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54.01	406.01	948.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06.01	406.0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48.00		94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4	45.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4	4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6	30.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8	15.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89	87.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89	87.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70	41.70				
2210202	提租补贴	8.01	8.01				
2210203	购房补贴	38.18	38.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4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7.8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487.44	支出合计	1487.4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87.44	539.44	94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4.01	406.01	94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54.01	406.01	948.00
2010350	事业运行	406.01	406.0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48.00		94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4	45.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4	4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6	30.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8	15.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89	87.8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89	87.8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70	41.70	
2210202	提租补贴	8.01	8.01	
2210203	购房补贴	38.18	38.1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487.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3.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4.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20.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39.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3.06
30101	基本工资	97.44
30102	津贴补贴	46.19
30103	奖金	149.7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92.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3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1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8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70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38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4.00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5.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3.00
2、公务接待费	5.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2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7.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5 年，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本级）单位收入预算为 1487.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4.40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预算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7.44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487.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4.40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预算减少。其中：基本支出 539.44 万元、项目支出 948.00 万元。

注：根据全口径预算编制要求，部门预算（即列市本级支出）和对县区转移支付预算应当分列。2025 年起，公开内容涉及到的数据均为部门预算数据，不含对县区转移支付数据，上下年对比也按同口径予以说明。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487.4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4.40 万元，下降 8.85%，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预算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工作经费等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重点项目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0350-事业运行 406.01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及公用经费等方面支出。

（二）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948.00 万元。主要用于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费等项目支出。

（三）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0.3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四）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职业年金支出。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41.7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2210202-提租补贴 8.0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提租补贴支出。

（七）2210203-购房补贴 38.1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住房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39.44 万元，其

中：

（一）人员经费 503.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6.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3.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保障因公出国（境）需要。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5.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保障公务接待需要。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27.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7.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2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0.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采购公务车辆一部。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本级）单位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并公开。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费项目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数字城管信息采集服务费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650.00	
	财政拨款		65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以责任网格为单位，进行监管和有效信息数据采集、核查、核实等，保证城市管理问题及时发现和全面处置。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信息采集服务外包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场人数	≥2 人
			应用智能采集二轮车数量	≥30 辆
			应用智能采集四轮车数量	≥5 辆
		质量指标	案件办结率	≥95%
		时效指标	核查业务处理及时性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信息采集有效数据量	≥70.04 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5%
备注				

数字城管座席服务外包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数字城管座席服务外包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18.00		
	财政拨款	118.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遵循国家住建部标准、应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搭建城市精细化管理的信息平台，把原有分散在各个部门管理处理的问题集中起来，进行统一派发、按责处置，统一监督考核，提高城市管理效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数字城管坐席服务外包服务成本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场人数	≥15 人
		质量指标	案件批转准确率	≥98%
		时效指标	案件结案及时率	≥98%
			案件批转及时率	≥98%
			立案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坐席立案的案件总量	≥32.78 万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承办单位满意度	≥95%
备注				

中心平台系统日常安全运维加固保障服务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中心平台系统日常安全运维加固保障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0.00		
	财政拨款	3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中心在建及在运营平台系统日常安全运维加固保障服务，主要开展日常驻点安全巡查、安全事件应急处置、中心平台网站及办公系统安全监控服务、网络安全自查及安全检查、主机安全检测、应用安全检测、安全渗透测试、数据资产风险评估服务、安全培训、安全评估及加固建议服务、安全通告服务，指导对各承建公司系统漏洞整改及复测，并在重要时期组织应急安全演练和相应的数据审计工作。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系统运维成本控制率	≤9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点值守保障服务报告份数	≥4 份
			组织安全培训的次数	≥4 次
		质量指标	故障排除率	≥90%
		时效指标	检查检测计划完成及时性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培训人数	≥1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投诉次数	≤2 次
备注				

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日常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日常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50.00		
	财政拨款	15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保证机构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日常工作经费	≤1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2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	≥90%
		时效指标	干部培训学时	≥60 学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干部职工人数	≥2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率	≥90%
备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本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本级）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8.7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8.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福州市“智慧福州”管理服务中心（本级）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